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以下简称“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结果为：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195万份，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实际可行权期间为2021年7月5日起至2022年7月1日止（包含头尾两天）。截至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届满之日，激励对象共计自主行权76.50万份，占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39.23%，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二个行权期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5月1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公司同意本次行权条件的47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合计195万份股票期权。

2、2021年7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等待期已于2021年7月3日届满。本次自主行权期限为2021年7月5日起至2022年7月1日止（包含头尾两天）。

3、2022年6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分别调整2019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因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实施了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8.07元/股调整为8.021208元/股。该事项业经2022年6月2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情况

1、行权情况

激励对象	职务	获授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第二个行权期实际行权数量（万份）	第二个行权期实际行权数量占本期可行权数量比例
潘丽春	董事长、CEO	130	39	0	0

赵勤	董事、总裁	60	18	0	0
王国平	高级副总裁 (时任, 注 1)	30	9	9	100%
楼洪海	董事、副总裁(时任, 注 2)	30	9	0	0
凌祝军	副总裁 (时任, 注 2)	30	9	9	100%
边劲飞	高级副总裁	40	12	0	0
何昊	执行总裁 (注 3)	40	12	0	0
师秀霞	副总裁	30	9	0	0
王镇宇	副总裁 (时任, 注 2)	30	9	0	0
杨延杰	副总裁 (注 4)	5	1.5	1.5	100%
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 (业务) 人员 (37 人)		225	67.5	57	84.44%
合计		650	195	76.50	39.23%

注:

(1) 2020 年 4 月 13 日, 原高级副总裁王国平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并经公司人力资源部批准退休, 辞去公司高级副总裁职务, 辞职后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众合科创孵化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 2021 年 5 月 18 日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及第八届董(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产生了新一届的董监高, 时任董事、副总裁楼洪海, 时任副总裁凌祝军、时任副总裁王镇宇仍留任公司。

(3) 2022 年 2 月 10 日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聘公司执行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的议案》, 何昊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受聘为公司执行总裁。

(4) 2022 年 2 月 10 日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聘公司执行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的议案》, 聘任杨延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2、本次行权股票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3、行权人数: 33 人。

4、行权价格: 调整前,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8.07 元/股; 调整后,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8.021208 元/股。

5、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所得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6、行权股份登记情况: 截至 2022 年 7 月 1 日, 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通过自主行权方式, 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过户登记股份共 765,000 股。

7、第二期行权募得募集资金存储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名称: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杭州滨江支行营业部

账号：381879884024

根据公司于2019年5月29日发布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临2019-047），上述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截至2022年7月1日，公司因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导致公司股本变化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期权行权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947,095	3.76%	0	20,947,095	3.75%
高管锁定股	1,827,095	0.33%	0	1,827,095	0.33%
股权激励限售股	19,120,000	3.43%	0	19,120,000	3.4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36,523,967	96.24%	765,000	537,288,967	96.25%
三、股份总数	557,471,062	100%	765,000	558,236,062	100%

注：以上表格只包含期权行权导致的股本变动情况；实际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第二个行权期完成行权后，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的557,471,062股增加至558,236,062股，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第二个行权期完成行权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四、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76.50万份，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0.14%，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5日